

区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八次会议材料五

关于湛河区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9 月 26 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上
湛河区人民政府

区人大常委会：

我受区政府委托，向本次人大常委会会议作《关于湛河区 2023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财政收入

1. 本级财政收入

2023 年，区本级共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112 万元，为年预算 107985 万元的 92.7%，为调整预算 100112 万元的 100%，同比增收 1044 万元，增长 1.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7358 万元，同比减收 4188 万元，下降 6.8%；非税收入完成 42754 万元，同比增收 5232 万元，增长 13.9%。

2. 上级补助收入

2023 年，中央、省、市共补助我区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资金 85412 万元，同比增加 23108 万元，增长 37.1%。其中：返还性收入 6378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71804 万元，同比增加 2657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230 万元，同比减少 3465 万元。2023 年，中央、省、市共补助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16866 万元，同比减少 4700 万元。

（二）财政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130143 万元，执行中因使用上级补助、地方政府债券和结余结转等安排支出，调整预算数为 146212 万元，实际完成支出 14621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156333 万元减支 10121 万元，下降 6.47%。

2. 政府性基金支出

2023 年初收入安排 64669 万元，支出安排 64669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补助增加、结余结转等安排支出，预算调整数为 75918 万元，实际完成 75919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17.4%，比上年实际完成数 78481 万元减支 2562 万元，下降 3.27%。

3. 上解上级支出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上解支出 34823 万元，同比减少 20450 万元，下降 36.9%。其中：体制上解支出 827 万元，与上年持平；专项上解支出 33996 万元，同比减少 20450 万元，下降 37.6%；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支出 468 万元，同比减少 10535

万元，下降 95.7%。

（三）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按现行财政体制算账，区本级财政收入完成 100112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2278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87668 万元、上年结余 47062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82 万元，调入资金 28461 万元，减去本级财政支出 22213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6212 万元，政府性基金含债券支出 75919 万元），上解支出 3529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上解 348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上解 468 万元），地方债券还本支出 18675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0 万元。全年可支配财力为 366263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 276797 万元，结余 89466 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

（四）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296506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 295306 万元，为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未突破批准的限额。

2023 年，市财政转贷我区政府债券 87668 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 22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16300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 2768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66400 万元。

再融资一般债券 2200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再融资专项债券 16300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专项债券本金。

新增一般债券 2768 万元，其中：平顶山市湛河区百城提质项

目 2700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68 万元。

新增专项债券 66400 万元，其中湛河区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18000 万元，平顶山市湛河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8000 万元，平顶山市湛河区幼儿园项目 2800 万元，平顶山市湛南新城棚户区改造项目 6200 万元，平顶山市湛河区 50 个老破旧小区改造项目 4000 万元，平顶山市沁园农产品综合批发市场项目 9700 万元，湛河区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二期）7700 万元。

（五）重点项目支出说明

1. 教育支出 31807 万元，为年预算的 127%。落实资金 970.1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善和能力提高；落实资金 3611.5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中小学生“两免一补”，惠及学生 36075 人；落实资金 1223 万元，用于教师三项补贴发放补助；落实资金 397.7 万元，用于综合奖补以及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工程；落实资金 200 万元，用于支持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发展工作；落实资金 385 万元，用于学前教育、民办教育、特殊教育和教育扶贫协调发展。

2. 科学技术支出 3596 万元，为年预算的 247%。落实专项资金 327 万元，用于企业研发、创新引导以及重大科技补助。落实资金 70 万元，用于区文化馆及社区、乡村文化服务中心、图书室等免费开放建设；落实资金 94.19 万元，用于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农家书屋、新时代中心建设等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65 万元，为年预算的 84.1%。落实资金 1076.18 万元，用于各类就业群体职业技能培训及就业补贴。落实资金 4103.02 万元，用于提高居民养老保障水平；落实资金 2714.67 万元，用于退役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落实资金 1190.34 万元，用于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落实资金 373.32 万元，用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护理补贴；落实资金 489.971 万元，用于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

4. 卫生健康支出 7521 万元，为年预算的 74.6%。落实资金 2868.9 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落实资金 2071 万元，用于计划生育奖励扶助；落实资金 145.7 万元，用于支持医疗卫生机构改革；落实资金 242.47 万元，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落实资金 91.2 万元，用于辖区妇女宫颈癌、乳腺癌、产前筛查及新生儿疾病筛查。

（六）贯彻落实相关政策情况

贯彻执行减税降费政策，共计减免退缓全级次税额 22316.32 万元（以下口径均为全级次税收）。

一是新增减税降费政策，减免税额 18948.04 万元。2023 年新出台政策减税降费 3364.64 万元，其中提高专项附加扣除标准，共 6303 户享受减免 476.55 万元；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减免税额 2888.10 万元；2023 年展期实施政策减税降费 12 项，共计减免税额 15,604.59 万元。其中：小规

模纳税人减征增值税优惠 2669.49 万元；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优惠 4707.28 万元；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 2687.63 万元；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优惠 2887.17 万元；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减免优惠 1548.58 万元。二是增值税留抵退税 3368.27 万元。

二、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本级财政收入情况

今年上半年，全区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1074 万元，为当年预算 107126 万元的 57%，同比增收 94 万元，增长 0.2%，其中税收完成 32784 万元，为当年预算的 51.1%。同比减收 4415 万元，税比为 53.7%。

（二）本级财政支出情况

今年上半年，全区累计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9968 万元，为当年预算 133056 万元的 82.6%，同比增支 14971 万元，增长 15.8%。

（三）贯彻落实相关政策情况

落实新增减税降费政策共计 3611 万元。其中，2024 年展期实施政策减税降费 2422 万元，2023 年年中出台政策在 2024 年的翘尾新增减税降费 1189 万元。

三、2024 年上半年税收征管工作情况

1. 加强多手段税收征管。通过综合研判收入形势，将“防

风险、堵漏洞、促税收”作为全年重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综合运用土地增值税清算、房地产行业欠税清理、企业所得税后续管理、中小税源行业整治、房产土地两税清查等多种手段，深入挖掘增收潜力，强化税收风险管理，有效堵塞征管漏洞。1-6月已清缴税款3072万元，其中房地产清缴陈欠1388万元，房产土地两税清查120万元，建筑业清查税款740万元。

2. 实行多举措拓展税源。充分掌握辖区重点建设项目进展情况，实施有效的动态跟踪监控，准确把握税源的变化和走向，强化税源监管力度，规范生产经营事项，培育税收增长点。通过对平顶山高铁南站、平高智能装备产业园等重大项目涉税事项纳入监管，1-6月已实现税款900万元，其中耕地占用税130万元。

四、2024年上半年专项资金的拨付、重大项目建设资金拨付、使用及效益情况

2024年上半年我区共拨付专项资金3.37亿元。

1. 落实惠农补贴政策。2024年上半年，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444万元，补贴面积5.7万亩，惠及农民23213人；发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持补助资金191.16万元，受益移民12744人；补贴各类农业机械85台，支付农机购置补贴资金87.22万元，受益农户69户。补贴资金按照上级政策要求，全部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系统”转入补贴对象社保卡。

2. 支持教育优先发展。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

制，安排专项资金 504.84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善和能力提升；安排专项资金 2880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中小学生“两免一补”，惠及学生 36081 人。安排专项资金 1365 万元，用于支持原民师养老补贴、“三区人才”计划、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补助以及教师三项待遇。安排专项资金 220 万元，用于学前教育发展。

3. 加强就业和社会保障。落实资金 597.99 万元，用于职业技能培训和各项就业补助；落实资金 1179.12 万元，用于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落实资金 538.62 万元，用于发放义务兵优待金；落实资金 728.51 万元，用于优抚对象抚恤优待补助；落实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77.49 万元，用于全区困难群众住院、门诊重特大疾病医疗报销；落实资金 176.02 万元，用于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对全区年满 60 周岁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进行奖励，受惠人员达 1600 多人；落实资金 2447.45 万元，用于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惠及全区约 34.4 万人；落实资金 220.54 万元，用于补助基层医疗卫生单位实行基本药物制度改革；落实资金 431.77 万元，用于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落实资金 328.38 万元，用于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护理补贴；落实资金 2122 万元，用于保障全区城乡居民养老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五、截至 2024 年 6 月底政府债务情况

1. 债务存量情况

我区充分认识抓好政府专项债项目谋划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认真学习了专项债相关政策，并按照专项债券使用管理“三项制度”的规定将债券项目的申请与资金的使用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成立工作专班，形成合力，筛选了一批政策有支撑、群众有需求、收益较明显、政府必须干的大项目、好项目，进入谋划储备项目库。截至目前，我区谋划专项债项目 34 个，总投资 152.5 亿元，债券需求 85 亿元。

2. 2024 年 1-6 月申请专项债情况

截至 6 月底，市财政转贷我区政府债券 33700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8900 万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新增专项债券 24800 万元。分别用于：湛河区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园建设项目(二期)；环卫中心存量政府投资项目、交通局存量政府投资项目、教体局存量政府投资项目、卫健委和人民医院存量政府投资项目、应急管理局存量政府投资项目、住建局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2024 年上半年，我区偿还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4923.4 万元、利息 857.0002 万元，偿还到期专项债券本金 4500 万元，利息 3789.9 万元。

六、2024 年上半年运行中存在的不足

受减税降费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区级财政收入持续增长乏力，收支矛盾突出。主要表现在：

受重点税源迁移、房地产业低迷、土地税收萎靡等不利因

素影响，湛河区当前面临“税源体量不大、增收乏力、任务较重”这三大困境，组织收入面临巨大压力。

1. 经济承压运行，税源支撑整体偏弱

(1) 金融保险企业受经济大环境影响，进一步拓展业务潜力有限，业务量下行造成税收收入下降。1-6月实现区级税收4465万元，同比下降4.9%，减收229万元。

(2) 房地产业受问题楼盘集中、销售情况不佳、商品房基本售罄等因素影响，1-6月实现区级税收2321万元，同比下降13.1%，减收350万元。

(3) 建筑业1-6月基本无新承接项目，几乎处于停工状态。实现区级税收2136万元，同比下降7.5%，减收173万元。

2. 重点税源迁移，龙头引领作用趋弱

平高集团总部已于2024年5月份搬迁至郑州。1-6月已缴纳税款9655元，同比增收1788万元，已完成全部留抵退税的缴回任务，预计将影响全年税收2800万元。

3. 欠税追征困难

截至目前，湛河区存在欠税总额1.58亿元，其中房地产业欠税总额1.43亿元，占欠税总额的90.5%。近期我局实地调研了平顶山市康达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平顶山昌建置业有限公司等房地产欠税企业，发现企业目前均经营困难，短时间内无法清理欠税，且大部分企业存在三角债情况。

4. 土地税收基数过高，不可比因素占比趋小

受全省土地类税种监管力度加强及税源存量的不断减少，地方级税收可持续增长的潜力不足。湛河区 1-6 月实现耕地占用税 4904 万元，同期入库耕地占用税 11351 万元，减收 6447 万元。按照现有情况研判，2024 年耕地占用税将大幅缩减，预计减收 4000 万元。

5. 非税收入项目上划影响区级收入

近年来，为减轻企业负担，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国家不断出台减税降费政策，再加上法检两院收费的上划，区级作为基层财政几乎无费可收，影响收入预算的执行。

七、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受减税政策、经济结构调整等多重因素叠加的影响，我区财政形势非常严峻，今年财政收支工作面临的困难和压力前所未有。下一步，要做好新常态下打持久战、攻坚战准备，奋力拼搏、克难攻坚、务实创新，加强收支预算管理，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努力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一）妥善化解政府债务，多举措降低债务率

一是加强财政资金投入。将强化税收征管，打造装备制造产业集群，延伸平高集团上下游产业链，开展税收征管薄弱环节稽查，2024 年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达到 10.7 亿元。**二是推进土地收储。**进一步盘活土地资源，充实区级财力。**三是压缩一般性支出。**将结合财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大力压

缩“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腾出更多财力用于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四是盘活存量资金用于偿还债务。**加大盘活存量资金用于偿还债务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盘活存量资金统筹财力使用，在保证政府正常运转的前提下，优先安排偿还到期债务，降低债务风险。**五是降低隐性债务规模。**对于至今未开展融资贷款、无银行授信额度、无新增贷款需求的项目，将积极沟通缩小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金额。

（二）聚焦财源建设，强化征管力度

开展税收专项治理，堵塞收入征管“跑、冒、滴、漏”，努力促进财政增收。加快土地收储及出让进度，激活土地及房地产交易市场，增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弥补财力不足。认真落实《河南省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条例》，规范和加强非税收入征管，着力盘活存量资金和资源，提高其使用效率。

（三）兜实“三保”底线，强化财政保障

一方面，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建立全流程“三保”保障机制。一是强化目标管理。在预算一体化系统平台中运用大数据整合分析技术，将预算管理和执行监测有机结合，构建预算安排到位、资金保障到位、制度约束到位的“三到位”保障机制，按“全口径”预算管理将上级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预计数全额编入本级预算。2024年年初三保预算安排88211.81万元，其中保工资66021.19万元，保运转4737.55万元，保民生17453.07万元。

二是强化动态监测。指定专人定时查看“三保”支出落实情况。同时，加强“三保”支出管理，除了涉及重点民生外，在工资发放之前原则性不安排各单位工作经费，认真贯彻勤俭节约的方针。

（四）持续加快支出进度，落实好各项民生政策

在保证财政资金安全和使用效益前提下，集中资金保重点、保民生，着力加快项目支出进度，确保项目支出进度赶上序时进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加大绩效管理和财政监督工作力度，确保财政资金尽早发挥作用。做好重点民生工程、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的资金保障和政策落实工作。继续落实好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提标等增长政策。

（五）严格财政制度建设，提升依法理财水平

一是推进法治财政建设。强化法制宣传培训，深入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促进财政干部的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二是加强财政监督检查。适时组织开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和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小金库”检查。三是强化财政投资评审监管。细化评审流程，严格考核办法，规范政府投资结算审核业务。四是做好会计规范。贯彻落实新《会计法》和《会计准则制度》，加强对代理记账机构监管。五是夯实信息化建设。加强网络安全管理，充分发挥现有信息化建设资源，完善现有业务应用系统。

各位领导，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和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带来的减收增支因素，完成 2024 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责任艰巨、意义重大。下一步，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进一步解放思想、真抓实干、迎难而上、不懈进取，努力开创财政改革和发展的新局面，确保圆满完成 2024 年财政收支任务，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